

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情况概述

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科合众”或“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公司股东上海檀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006,666股，占公司总股本5.0283%，于2024年3月15日10时起至2024年3月18日10时止，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被公开拍卖。第二次拍卖无人出价，已流拍。根据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最新信息，上述股票于2024年9月6日10时起至2024年9月9日10时止（延时除外）进行第三次拍卖，起拍价：27.2万元，保证金：5万元，增价幅度：0.2万元及其倍数。第三次拍卖无人出价，已流拍。

二、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影响

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拍卖被执行人上海檀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名下持有的1006666股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新三板公司，股票代码

公告编号：2024-029

835091)的公告(第三次拍卖)

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